

## 各區公所受理申請自願放棄身心障礙手冊作業注意事項

- 一、申請自願放棄身心障礙手冊必須填具申請書，年滿 20 歲且未受禁治產宣告之身心障礙者，填寫甲式申請書；未滿 20 歲或受禁治產宣告之身心障礙者，由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以申請人身分填寫乙式申請書。
- 二、乙式申請人（未滿 20 歲或受禁治產宣告之身心障礙者）應由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辦申請，申請時應一併填具委任書。
- 三、甲式申請人（年滿 20 歲且未受禁治產宣告之身心障礙者）不克親自申請時得填具「委任書」委託他人辦理，委託人與受委託人間關係不限於親屬，惟務請依委任書所載非親屬關係委託人聯絡電話聯繫查證。
- 四、申請人必須將原身心障礙手冊繳回，各區公所於完成相關註銷程序後，於 10 內函知申請人並副知本局已依其申請辦訖，相關公文併申請書或委任書存檔備查。
- 五、申請人完成自願放棄身心障礙手冊申請程序，即應註銷申請人身心障礙手冊，若申請人陳情再恢復身心障礙手冊，請申請人依身心障礙重新鑑定流程辦理。
- 六、請各區公所詳實告知申請人放棄身心障礙手冊時，其原得享有之身心障礙者相關福利也將一併取消，並請申請人再確認是否要申請放棄，以維護身心障礙者權益。

# 自願放棄身心障礙手冊申請書甲式

(年滿 20 歲且未受禁治產宣告者填寫)

申請人\_\_\_\_\_領有身心障礙手冊，茲向貴區公所申請自  
年 月 日起放棄持有該身心障礙手冊及相關福利，並將原身  
心障礙手冊繳回貴區公所註銷。

此致

\_\_\_\_\_區公所

申請人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**注意：放棄身心障礙手冊，相關福利將一併取消，請審慎考量**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# 自願放棄身心障礙手冊申請書乙式

(未滿 20 歲或受禁治產宣告者填寫)

申請人\_\_\_\_\_領有身心障礙手冊，茲向貴區公所申請自  
年 月 日起放棄持有該身心障礙手冊及相關福利，並將原身  
心障礙手冊繳回貴區公所註銷。

此致

\_\_\_\_\_區公所

**注意：放棄身心障礙手冊，相關福利將一併取消，請審慎考量**

申請人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註：本式申請書僅限由身心障礙者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填寫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## 委任書

本人茲因無法親自申辦「自願放棄身心障礙手冊」，特委任\_\_\_\_\_

君代理申請。

委任人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受委任人： (簽名蓋章)

與委任人關係：法定代理人監護人其他\_\_\_\_\_ (請註明關係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